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7-107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与生猪全产业链相关的资产收购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唐人神，证券代码：002567）自2017年6月5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3日、2017年6月10日、2017年6月17日、2017年6月24日、2017年7月1日、2017年7月12日、2017年7月19日、2017年7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83）、《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84）、《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2017-093、2017-095、2017-096、2017-106）；于2017年7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94）。

自股票停牌之日起，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有序地推进相关各项工作，并与相关方进行充分沟通，中介机构对重组事项的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7年8月2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一日